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ST 清越

公告编号：2026-103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毕晨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毕晨亮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毕晨亮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毕晨亮先生自 2021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4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资本运作等证券相关事宜，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4.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 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 毕晨亮先生不存在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 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毕晨亮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全体委员认为其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9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毕晨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毕晨亮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公司已按规定完成董事会秘书任职报送。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